

证券代码：300981

证券简称：中红医疗

公告编号：2021-048

##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化工大学签署共建联合研究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红医疗”或“甲方”）于2021年10月13日与北京化工大学（以下简称“乙方”）签署《关于战略合作成立“中红医疗-北京化工大学先进乳胶新材料联合研发中心”的协议书》。双方同意共同建立“中红医疗-北京化工大学先进乳胶新材料联合研发中心”（以下简称“联合研究中心”或“研究中心”），实施产学研合作开发，在基础科学研究、行业拓展和人才培养等领域开展广泛交流与合作。

上述协议的签署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后续协议合作事项履行过程中达到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条件，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披露相关公告。

### 一、协议对方介绍

北京化工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国家“211工程”和“‘985’优势学科创新平台”重点建设院校，国家“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所属的先进弹性体材料研究中心始建于1975年，依托于北京化工大学材料加工工程博士点学科、材料学国家重点学科，隶属于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是弹性体材料节能和资源化教育部工程中心、北京市先进弹性体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北京市新型高分子材料制备与成型加工重点实验室的主体组成以及有机无机复合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化工资源有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轮胎设计与制造工艺国家工程实验室、“高性能烯烃基高分子材料的先进制备及功能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研究群体、教育部碳纤维和功能高分子材料重点实验室和生物医用材料北京实验室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拥有各种先进的研究和测试分析仪器及设备，是我国橡胶科学与工程领域的重要研究力量，也是该领域高层次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之

一。北京化工大学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化工大学

双方经友好协商，按照互惠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同意设立“中红医疗-北京化工大学先进乳胶新材料联合研发中心”，具体内容如下：

（一）联合研究中心名称：中红医疗-北京化工大学先进乳胶新材料联合研发中心

（二）联合研究中心地点：研究中心同时设在中红医疗研究院和北京化工大学先进弹性体材料研究中心内，两部分场地由各自解决。

（三）联合研究中心人员构成：

研究中心主任由中红医疗研究院王宇海院长担任，常务副主任两名，分别由中红医疗和北京化工大学委派。研究中心内设专家委员会，由长江学者暨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张立群教授担任首席科学家，委员会成员由行业知名专家、中红医疗工程技术专家和北京化工大学相关教授组成。

（四）联合研究中心主要涉及的工作内容：

### 1、科技研发

北京化工大学负责跟踪国内外与先进新材料相关的最新技术进展，担任中红医疗先进新材料开发应用研究工作的技术顾问，为中红医疗产品研发提供技术指导，双方共建高水平研发平台，支持联合研究中心科技成果的转化和产业化。

### 2、专业培训

北京化工大学每年开展定期交流，委派具有丰富专业经验的人员为中红医疗科研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促进产学研用相结合，为企业培养骨干人才。双方共享实验室及分析仪器，共同推动科学技术研究。

### 3、人才培养

中红医疗为北京化工大学学生提供实习基地，由北京化工大学安排博士、硕士研究生及本科生到中红医疗提供的场地实习，开展合作研究。双方联合培养高素质人才，为推动产业快速发展提供科技和人才支撑。

（五）保密责任

双方应当对协议的内容、因履行本协议或在本协议期间获得的或收到的对方的商务、

财务、技术、产品的任何信息、内部交流的会议内容、纸质材料或其他标明保密的文件或信息的内容或通过本次合作所获取的任何其他信息均应保守秘密，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事先同意，不得向本协议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信息接受方可仅为本协议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研究中心人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研究中心人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

协议项下的保密期限，自本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至保密信息被信息披露方依法公开披露或成为公开信息之日止。不论以何种方式解除或终止甲、乙双方之间的合作事宜，或双方之间签署的协议，本保密条款仍然有效，直至保密信息被信息披露方依法公开披露或成为公开信息。

#### （六）其他

协议有效期为三年，协议到期后双方如无异议，将自动延长有效期，如任何一方有异议，可进一步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延长。

### 三、对公司的主要影响

公司本次与北京化工大学签署共建联合研究中心协议，有利于公司充分利用北京化工大学的专业化人才、技术优势以及先进成熟的技术成果，并发挥公司的平台、管理和相关资源优势，将高校科研成果尽快地转化为生产力，有利于新产品系统研发保持技术领先，有助于实现差异化竞争，巩固先发优势，有利于进一步践行公司发展战略，促进公司科技创新，从而加快企业发展，实现双方战略合作、产学研双赢。

本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而对合作方形成依赖。

### 四、重大风险提示

后续研究中心运行过程中，相关技术合作开发项目能否取得成功并产生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且相关技术成果的产业化过程存在市场风险。

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